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440111202201309 号
穗规划资源地证（2022）143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日期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

用地单位	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五龙岗经济联合社
项目名称	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五龙岗村级工业园改造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广州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城建〔2012〕1372号、穗规划资源（用地）批〔2021〕148号、穗规划资源（三旧用地）批〔2022〕3号
用地位置	白云区钟落潭镇广从七路638号
用地面积	地表总面积：陆万壹仟陆佰陆拾捌平方米（其中净用地面积44935平方米，城市道路用地面积7757平方米，绿地用地面积8002平方米，河涌用地面积974平方米。）
土地用途	零售商业用地，批发市场用地，餐饮用地，旅馆用地，商务金融用地，娱乐用地，交通服务场站用地
建设规模	
土地取得方式	经市政府批准
附图及附件名称	
附图以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2〕3094号文附图为准。	
1. 根据穗建前预〔2020〕1号文、城建〔2012〕1372号文、穗规划资源（用地）批〔2021〕148号文、穗云国土用结字〔2021〕64号文、穗规划资源（三旧用地）批〔2022〕3号文、穗云国土用结字〔2022〕1号文、穗规划资源委函〔2022〕3094号文核发此证。 2. 该用地抵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五龙岗经济联合社用地面积共14375平方米。在穗国房留函〔2010〕362号文相应扣减留用地指标1077平方米，在穗国房留函〔2015〕2号文相应扣减留用地指标10935平方米。在穗规划资源函〔2019〕445号文相应扣减留用地指标2363平方米。 3. 项目相关单位在开发过程中应加强巡查管控等施工过程。一旦发现土壤或地下水等存在异常情况，应立即停止相关作业，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环境安全，并及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。 4. 用地范围内如涉及文物保护、古量、历史建筑、古树名木、大树、老树等历史文化保护事宜，需征求文物保护、园林等主管部门的意见，并报相关法律、法规办理。	
项目代码：2020-440111-72-03-022780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